

侗寨建築的空間佈局： 以湖南省通道縣芋頭村為例

劉少君

一、前 言

侗族為中國大陸55個少數民族之一，主要分布在華中一帶，因歷史因素使得生活版圖有些許的變動，現今主要居住在貴州省東南部、湖南省西南部、以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北部等地方。

本研究以民族學的問題意識，並透過民族誌的研究方法進行田野調查，呈現其侗族文化形成與地方村落的發展、以及建築的歷史文化議題。侗族文化特色有侗戲、侗錦、侗族大歌、蘆笙、長桌宴、侗款與薩文化、杆欄式建築等。侗族建築又分為北侗建築與南侗建築，以鼓樓、迴龍橋最具特色。

本研究田野調查地點以湖南省懷化市通道侗族自治縣芋頭村為主要場域。通道縣以侗族人口最多，佔全縣人口的78.3%，至今仍為侗族居住各縣中，侗族人口所佔比例最高的縣市。該縣是1956年成立的自治縣，也是湖南省第一個成立的自治縣。芋頭村始建於明洪武年間，後經過一場大火，寨內現存建築大部份為清朝中、末期的建築。芋頭村古建築群，保存了侗族古村寨的傳統風貌，並表現了建設上精湛的技藝，因此中國國務院特別於2001年公布為全國文物保護單位。

芋頭村則為傳統的南侗建築，又被列為全國文物保護單位，研究上更具備侗族建築空間佈局的代表性。

二、芋頭村的自然生態環境與總體佈局

相傳芋頭侗寨的祖先原居住於江西省太和縣一帶，生活空間因為人口繁衍而受

擠壓，所以遷移至湖南省東山地區一帶；亦即現今湖南省通道侗族自治縣某頭村之位置，在縣城雙江鎮西南方九公里處。

芋頭村的開拓者，主要是以楊姓人家為主。相傳於明朝洪武年間（1368~1398年），楊華龍與楊文龍兄弟帶著獵狗外出打獵。當一行人追逐獵物行經芋頭界一帶時，獵犬卻趴下來不肯再前進。兩兄弟萬般無奈，決定將食物拋向空中三次，倘若獵犬都能接住，並且吃下食物，將留在芋頭界。結果獵犬三次都穩穩接住，兩兄弟也因此留在芋頭界。此地因其山形與山芋頭的葉子形貌相似，故取名為「芋頭」，這個故事就成了日後膾炙人口的「古岩得道」的傳說依據。¹

由以上的訪談中可以得知芋頭村的祖先，最早是在明朝洪武年間，祖先楊華龍與楊文龍兄弟追逐獵物路經芋頭界，因獵狗留戀不願離去，兩兄弟亦認為該地吉祥，適合居住，故在此地定居。

根據《通道縣志》記載，由芋頭村楊進文所藏《宗譜》中載：

元朝末年帝位衰，群寇四起亂天地。洪武明君接帝位，百姓紛紛走東西。…青衡二州都走盡，石落舞陽把身栖。…來到靖州打一望，飛山寨上又安栖。…吾祖離了靖州地，沿河上至通道邑。…吾祖又生離別計，來到江口西寧壁。…吾祖楊公名大傘，走到石壁更頭地……。（通道侗族自治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 1999:134）

從宗譜中可以證實，楊姓祖先是明洪武年間從江西吉安府太和縣遷出，經過青州、衡州到達靖州飛山之後。順著雙江河，經過江口最後遷到芋頭界。

經田調了解芋頭村的名稱實源於最早的定居點——即在山形類似山芋頭的「芋頭

1 2008年3月31日於芋頭村寨訪問耆老楊通位。

界」，從該村鼓樓興建的時代亦可證實。明朝嘉靖年間修築的通往貴州的青石板驛道，又於清順治年間芋頭村遭遇火災後復建。這時期主要修建的公共建築有龍氏鼓樓、崖上鼓樓及中步花橋、堂頭橋等。復建後形成以芋頭溪為發展軸線，沿溪流兩側搭建房屋之村貌（圖1）。根據報導人的說法，芋頭村的發展最早的定居位址為芋頭界的上寨，亦即是龍氏鼓樓到崖上鼓樓之間；居住區域在芋頭山，留下較平坦的山谷則作為耕地，符合生存的自然法則。一方面不必占用耕地，另一方面居住在芋頭山東側，亦可享受上午的陽光，使房舍保持乾燥。村寨因人口增加從芋頭界沿著山坡，逐漸向低處擴展，芋頭村中主要分為上寨——三進堂、中寨——中和堂，以及下寨——太和堂（圖2）。三寨之間均有明顯的分界線，像是下寨和中寨之間有青石板路為界，而上寨則以山腳芋頭溪上的石拱轉折點與中寨分界。以氏族來說，芋頭村由楊氏家族、龍氏家族以及栗氏家族等三個主要姓氏家族組成；大致占芋頭村人口的70%、20%以及5%，還有其他三、四個姓氏約占5%。而各姓氏家族居住的區域分別為中和堂與三進堂的崖上鼓樓附近的楊氏家族；在三進堂龍氏鼓樓附近的龍氏家族；以及居住在太和堂附近的栗氏家族等三個姓氏組成。芋頭村民近年因外出工作等因素，部份村民已遷離村寨，如今只剩七十餘戶，所有的居民均為侗族。

間以芋頭溪為中軸，兩側興建民居，家家戶戶均能依山傍水而居。隨著村寨發展芋頭村先後興建了四座完整的鼓樓建築：初建於清乾隆五十二年（1787）在上寨的龍氏鼓樓、始建於清乾隆五十四年（1789）在上寨的崖上鼓樓、始建於清道光九年（1829）在中寨的蘆笙鼓樓，以及於1972年在下寨修建的田中鼓樓。從興建鼓樓的時代即可發現芋頭侗寨的空間發展是由芋頭界往東擴展所形成的。其次芋頭侗寨的另一項特色建築是迴龍橋，漢族稱之為風雨橋。所有迴龍橋均興建於清朝時期，依照年代順序為清乾隆年間興建的寨腳橋，選址點距離村寨民居最遠，筆者進行田調時僅留存石碑，但於2009年10月重建完成。其次是在清嘉慶五年（1800）興建的中步花橋及堂頭橋。中步花橋在嘉慶年間興建時，離村寨民居應有相當的距離，但是因為經過200多年的發展，村寨向東繼續擴張，目前中步花橋已非常接近村寨了；而堂頭橋則選擇在寨腳橋及中步花橋之間的位置。最後興建的是堂坪橋，其搭建的年代也有一百多年的歷史，它是在清光緒七年（1871）興建的，同樣地也是搭建在芋頭溪之上。在村寨中除了擁有風水、排洪、儲水、防火、養魚等多功能的池塘外，在村寨前後均挖鑿水

井，為村民之飲用水源。此外，在龍氏鼓樓旁的古井，目前已不再使用；而在上寨北側山坳處，仍然使用著建於清乾隆五十年（1785）的古井。在芋頭村還保存者明萬曆二十年（1592）始建通往貴州的青石板驛道，其出發點就始於芋頭山腳；此外，此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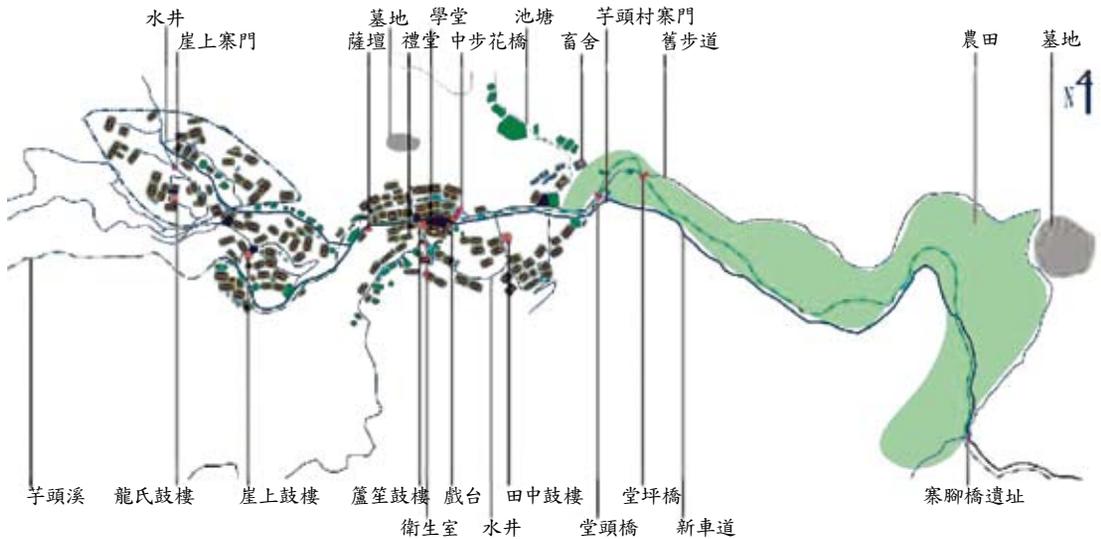


圖 1 芋頭村總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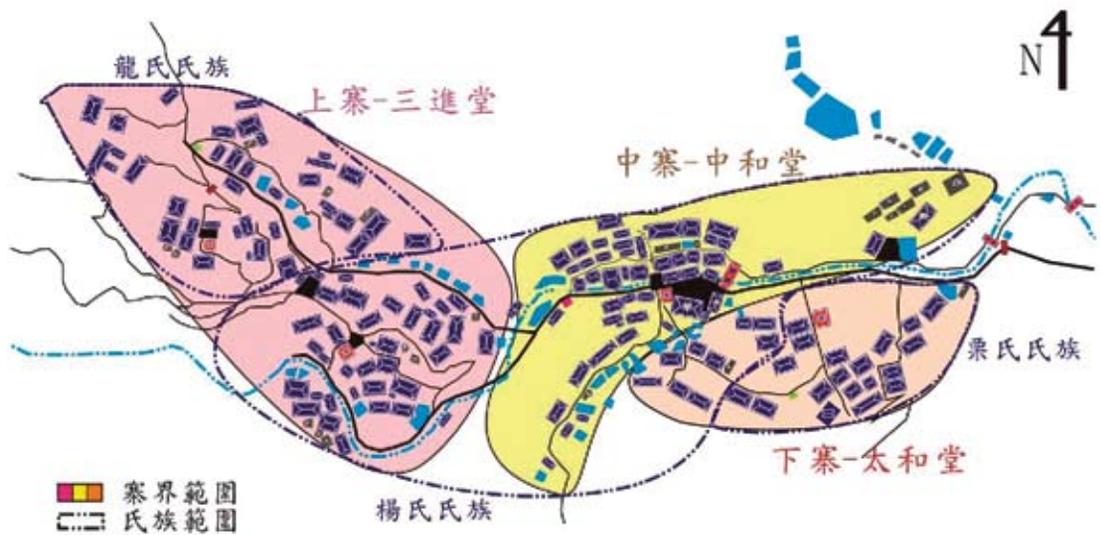


圖 2 芋頭村寨界與氏族居住範圍

青石板驛道也見證了紅軍長征於通道轉兵的重要歷史。芋頭村的公共建築還包括民國四年（1915）重建的早期芋頭上寨的崖上門樓以及擴展生活空間後在下寨外的現今寨門。最後到1972年興建的是田中鼓樓與中步花橋旁的戲台以及學堂（表1）。侗寨人依其生活空間需要逐步搭建各項功能性的公共建築，逐漸形成現今所看到的芋頭村全貌。

表1 芋頭村的公共建築構建時間表

重要建築物	名稱	興建與修建相關年代
鼓樓	龍氏鼓樓	清乾隆五十二年（1787）始建
	崖上鼓樓	清乾隆五十四年（1789）始建，清光緒七年（1871）維修
	蘆笙鼓樓	清道光九年（1829）始建，1994年重建
	田中鼓樓	在1972年始建，1995年重建
迴龍橋	寨腳橋	清乾隆年間始建，僅存石碑，直到2009年重建
	中步花橋	清嘉慶五年（1800）始建
	堂頭橋	清嘉慶年間始建
	堂坪橋	清光緒七年（1871）始建
其他公共建築	青石板驛道	明萬曆二十年（1592）始建，清乾隆四十二年（1777）重劃，清道光年間維修
	乾隆古井	清乾隆五十年（1785）始建
	門樓	清光緒年間始建，民國四年（1915）重修
	寨門	1915年始建
	戲台	1972年始建
	學堂	1972年始建

資料來源：根據湖南省文物局2000年6月《第五批全國重點文物保護單位推薦材料——芋頭村》及田調資料彙整。

芋頭村由侗族三個氏族集寨組成，村落是侗族人世代聚居，也是民俗和傳統文化得以開創和傳承的基地，正如侗族古歌中所唱的：

村是根來寨是窩，魚靠水養村靠坡；
村離山坡要枯死，人離村寨不能活。²

芋頭村雖然居住在萬山叢林之中，但是與其他侗族村寨一樣都座落在靠近河岸兩邊的田壩附近，也是水陸交通比較便利的地方，故依山傍水是侗族傳統村落選址的基本特點。依山可以收林木之利，建房不用愁，薪柴有保障。而傍水是利於開渠築堰、挖池鑿塘、引水灌溉，既有種田、養魚、洗滌、游泳之便，又可通船或放排。³除了依山傍水，芋頭村寨也十分強調聚族而居的原則，具有濃厚的群體意識，以合群聚居為榮，離群索居為恥。在侗族的「款文化」⁴中，就常把「開除寨籍」、「趕出至寨外居住」等作為觸犯村寨生活習慣法的一種懲罰。我從芋頭村的村寨選址來看，侗族在寨址時也時時講「風水」、處處看「龍脈」。例如迴龍橋就大多建在村寨的寨口溪水、河川之上，以期達到福氣不外流的作用。

三、獨特的人文建築

(一) 鼓樓

1. 鼓樓起源與傳說

芋頭村的鼓樓結構和造型，乃至於其內部的空間秩序，均與貴州、廣西有極大的差別；而芋頭村的建築與通道境內侗族建築有相同的特性，更具地域建築的代表性。根據鼓樓研究者們推斷，侗寨鼓樓產生的時代大體上有三種推論：其一種說法，「侗

2 2008年4月1日於芋頭村寨訪談者老楊正益。

3 侗族在務農的同時，兼營林木，以產油茶杉木著稱；放排是利用河水的流動來運送木材或竹排。

4 侗族款文化立基於村規民約，有如泰雅族的gaga。主要有款組織與款規約兩方面，款組織是地域性聯盟、民間自治聯防的侗族社會組織；款規約是維護侗族社會生活秩序的行為規範。

族地區在唐代或者更早時候，就已經有鼓樓了，鼓樓真正稱作鼓樓是在明代。」（余達忠 1989:46）另一種說法，「侗族鼓樓早在原始時代已經產生。它是適應侗族人聚族而居而建造的。」（王繼英 1990:70。）而根據楊昌嗣先生考證，「侗族鼓樓應產生於南北朝之後的隋唐之際。」（張世珊、楊昌嗣編著 1992:86。）耆老們認為，芋頭村雖在明代建寨，因集資需要一段時間，鼓樓延至清代以後才開始興建。

從傳說故事中可以探知興建鼓樓的緣起，其中姑樓娘的故事流傳最遠。傳說桂北侗鄉有一個美麗的姑娘叫姑樓娘，非常能幹，有一夜強盜來襲，姑樓娘利用鼓聲嚇跑了強盜，為了紀念這件事情，便在寨中建造了一座九層高樓，樓中央設置大鼓，每逢重大事件和節日，都擊鼓聚眾，議決全寨大事（楊通山 1982:89）。但在芋頭村中，只流傳著一名女性為了保護村寨而利用鼓聲嚇跑強盜的故事。另外芋頭村耆老楊正益先生表示：「『鼓樓』侗語音近似『亮亭』，『亮』有涼快之意；而『亭』是廣場的意思，所以在鼓樓旁必會空出平台，涼快又舒適，更能方便全村寨的人共同使用。」以上可以看出鼓樓對於侗族村寨而言，是一個聚集村民的場所。

侗族習慣於聚族而居，同一姓氏的人就聚為一寨子，每一寨子在選定寨子重要中心位置後，合力先建起鼓樓，作為全寨的核心。據侗族古歌記載，侗族祖先遷徙到一地必先建鼓樓，人則搭臨時窩棚暫住，待鼓樓建成之後始建各家樓房，各戶樓房都不得高過鼓樓，以維護村寨集體的尊嚴和鼓樓的崇高地位。於是，鼓樓就成了團結同胞的紐帶，成了集體權威的象徵。傳說故事當中許多都有提到，先建立鼓樓再建房樓的觀念：「未曾建房先把鼓樓豎，砌石為祭祀薩滿大祖母，有了鼓樓為寨上的心臟，村寨興旺人發福。」（過偉 1993:85。）

在芋頭村中，侗族人對公共事務的重視程度更勝於私人事務，所有私人事務都比不上公共建設重要。在芋頭建村之後，雖然每一氏族都擁有了各自的鼓樓，但是以侗族視芋頭村為一完整空間的概念來看，芋頭村勢必需要一個聚集村民的公共建築——鼓樓，以維護村寨的尊嚴與鼓樓的重要性，因而芋頭村興建了一座蘆笙鼓樓。蘆笙鼓樓有九層，在芋頭村的四座鼓樓中，是規模最大的一座，可以想見蘆笙鼓樓建築背景的財力相當雄厚。其實興建蘆笙鼓樓的財源主要由村民捐獻，僅部分經費則由政府所贊助。芋頭村中每個鼓樓的層數均為奇數，田中鼓樓五層、崖上鼓樓三層、龍氏鼓樓一層，而立柱和層面都是偶數。侗族人認為奇數具有「前進」的意涵，或許是融合了漢人「單進雙退」的觀念。

2. 鼓樓的空間涵義

一般鼓樓的底層呈現亭狀，中間設有火塘。火塘是侗族文化中佔有相當重量的角色，鼓樓的火塘位於正中央，是鼓樓中最重要的部分；火塘終年不熄，誰來使用火塘，誰就會將火燃起，或者是在晨間將當天需要使用的木材提前放在鼓樓內，需要取用的人就可以拿來繼續燒火。圍繞在火塘旁邊四根柱子，上面貼有春聯與跟整個村寨有關的事物。四週安置長凳以及欄杆，當有重大的事情開會討論使用。另外許多文獻提到「樓中懸有大鼓，故稱為鼓樓」，然而在芋頭村的四座鼓樓中，均無發現懸掛大鼓。

鼓樓通常為開放性空間，對所有族人開放，但在崖上鼓樓與田中鼓樓，由於人氣較弱，多是年長者在裡面取暖，冬季為了禦寒，則在外面加上了因季節性暫時釘上的杉板圍幕以防止寒風入侵。鼓樓的外面通常會留有一塊空地，稱為鼓樓坪，作為賽蘆笙、朗誦款詞、唱耶歌、雙歌、大歌、演侗戲、拉也等，集體性活動的公共場域。以上可以看出鼓樓必須要與平房有所區隔，保有一定的特殊性，也具有讓公眾人士前往方便的特性，走動、移動、集合群眾時留有的空間，也可視為鼓樓作為一公眾建築的特性。

鼓樓內並沒有分「主位」，任何人可以隨意選擇坐在鼓樓的任何位置。然而，基於侗族長幼有序的傳統美德，在鼓樓內，年輕人會主動地讓位給老年人。在性別方面亦無限制，在鼓樓商討公眾事務時，女性也有發言的機會。芋頭村在討論公眾議題時，基本上會由一個口才較好的人主持，這個人也並不一定是村長，只要是口才好、思路清晰，皆有可能成為主持人。然而，主持人並沒有地位上較高的優越權，而且每位村民都有發言的權利以及機會，因此每位村民都是平等的。

侗族社會雖是以平權性作為建構社會的理想，然而在社會實踐的過程中，卻是相當強調集體的力量，而不是個人或個別能力的平權性（林淑蓉 2004:24）。侗族人民重視民族團結以及公眾的討論，大家對公眾事物的參與，皆非常積極以及熱心，人人富有參與公眾事物的使命感，然而在極少數的情況下，若有人不想參與公眾事物的討論，其他村民也不能強求其加入討論，因為缺乏明文的規定，也無確立的文字條款以強制村人參與公眾事物：「若有人不參與公眾事務，我們也不會怎麼樣，但沒有人會不

這樣。」⁵經過訪談得知，芋頭村村民不會不參與公眾事務，所以在這一方面看來，基本上，侗族人民對於公眾事物都趨向主動地積極參加。

3. 四座鼓樓的比較

龍氏鼓樓位於芋頭界頂北虎，興建於1787年（圖3）。因山頂的平地有限，故將面南的木柱外搭於芋頭山頂的石驛道上，以底層架空的方式搭建；一來為了留下較大面積地方作為鼓樓坪，二來鼓樓下方還可視為進入龍氏民居群的寨門。龍氏鼓樓採用抬梁與穿斗混合式搭建，中間兩排屋架採用局部的抬梁式構建，山面的結構則使用了穿斗式的構建方式。中間設有火塘，樣式很簡單，為單檐懸山式屋檐，採崖上吊腳興建。龍氏鼓樓僅有一層，所以並有沒住宅不能超過鼓樓高度的規定；龍氏鼓樓主要是龍氏家族集會以及宗教活動的場域。



圖3 龍氏鼓樓



圖4 崖上鼓樓

崖上鼓樓位於芋頭界半山的坳口，興建於1789年，於1871維修（圖4）。同樣為求保留較大面積作為鼓樓坪，所以在鼓樓內側崖邊以吊腳方式興建。崖上鼓樓吊腳結構極其複雜，鼓樓中央設有火塘，火塘下方以石塊堆疊成台，四周長短不一的木柱頂於下方石台地上。同樣地，鼓樓西側下方之通道可視為進入芋頭界楊氏家族民居群寨門。鼓樓木柱同對為抬梁式與穿斗式的混合構架，而屋檐則為三重檐歇山結構；崖上

5 2008年4月1日於芋頭村寨訪談粟保躍。

鼓樓主要為楊氏家族集會以及宗教活動的場地空間。

田中鼓樓位於芋頭村民居群之入口處。興建於1972年，並於1995重建（圖5）。鼓樓沿用了崖上鼓樓方式，採用抬梁式與穿斗式的混合構架，但屋檐層級上加上了兩層，為五重檐歇山結構。鼓樓坪面積較少，四周綠地為火災前的民宅基地。田中鼓樓之平面形狀已形成正方形，主要為栗氏家族集會場地空間。



圖5 田中鼓樓



圖6 學堂（左）與蘆笙鼓樓（右）

蘆笙鼓樓最初興建於1829年，重建於1994年，並未依照原樣重建，拋棄了抬梁式，單純採用穿斗式構架，層級上有很大的突破，屬於九重檐攢尖的屋檐（圖6）。這也是蘆生鼓樓採取穿斗式結構的主要原因。外觀上第四重檐開始由四角轉為六角攢尖，形成特殊的立體效果，類似塔的型式佇立在芋頭村的中心地理位置。鼓樓旁有村中最大的鼓樓坪；此外，四周尚有戲台、學堂、禮堂、衛生站等公共建築，以及數家小鋪，組成整個芋頭村人氣最旺的所在。

四座鼓樓的比較參見以下表2：

表2 芋頭村鼓樓建築比較表

	龍氏鼓樓	崖上鼓樓	蘆笙鼓樓	田中鼓樓
建築年代	1787年始建	1789年始建 1871年維修	1829年始建 1994年重建	1972年修建 1995年重建
選址	興建地點為龍氏氏族的中心位置；後因集寨造成村落擴大，現已成為芋頭村之邊緣。	興建地點為楊氏氏族的中心位置；同樣因集寨發展，現已成為芋頭村之邊緣	因楊氏家族人丁繁盛，逐漸向村寨東面發展；當時選址亦選在芋頭村之中心位置。	選址時以栗氏氏族靠近芋頭溪之位置。

興建方式	崖上吊腳興建	崖上吊腳興建	平地興建	平地興建
結構	抬梁與穿斗混合式	抬梁與穿斗混合式	穿斗式	抬梁與穿斗混合式
屋檐形式	單檐懸山	三重檐歇山	九重檐攢尖	五重檐歇山
內部格局	長方形	正方形	正方形	正方形
擁有者	上寨-龍氏家族	上寨-楊氏家族	芋頭村民	下寨-栗氏家族

4. 鼓樓的文化意涵

侗族村寨「未立寨，先立樓」時，往往在基址或場坪的中央豎一根杉木作為標誌。沒有鼓樓的地方，春節期間要踩歌堂，便臨時砍一棵杉樹，立於場坪中，當作「鼓樓」，人們圍著它唱歌、跳舞。(余達忠 1989:47) 遠觀鼓樓的外形，有如一顆巨型的杉木，說明了鼓樓與原始樹崇拜的寨心柱有著相當密切的關聯性。立杆於寨中心與鼓樓選址在寨中心的意義相同：中心的位置給予一種神祕的崇高力量，象徵一種凝聚力與平衡力，給予寨民一種歸屬感、安全感，這樣的形式對寨民而言，也具有一定的象徵意涵，更代表了生活空間的重心與社會的核心價值，是故寨民才會在此地決定一切公共事務。另有耆老認為立杆具有男性生命力與祖先崇拜的符號象徵，擁有其庇護村寨的神祕力量。⁶

此外，鼓樓具有標示氏族的象徵。不論是祖先崇拜或是寨心柱的生殖崇拜，都說明鼓樓是擁有一定血緣關係的人群所共同建立的建築，所以可以推論鼓樓是具有家族或一定血緣關係的認同標誌。以芋頭村各寨為例，當族人經過討論，確定要興建鼓樓後，大家共同出資出力、供料興建鼓樓。因此每個氏族還是擁有其各自氏族標誌的鼓樓；換言之，侗族的生活，是以氏族為中心，並非以個人為中心，而鼓樓則扮演著公眾意義的角色，將氏族中的每一份子聯結在一起。然而，在村寨發展的過程中，村民自然形成一些共同的生活習慣，逐漸構成類似的價值觀念與集體文化規範。這種共識與規範亦即村規民約，最後就形成了「侗款」或是「款文化」。在芋頭村中的蘆笙鼓

6 2008年4月1日於芋頭村寨訪談耆老楊正益。

樓，是由三個不同氏族所共同興建的，足以說明，芋頭村的居民在各自的氏族之外，已然形成一個生命共同體的合諧群體。同樣地，合諧社會的文化現象，在侗族的其他村寨亦可發現：

當然也有極少數村寨是幾個姓氏家族共一座鼓樓的。這是有歷史原因的：一是由於村寨已經建有鼓樓，後來外姓人陸續遷入，還不具備建築鼓樓的經濟條件，暫時附屬於原鼓樓之中。另一種情況是，後遷入村寨的若干戶，都不是同一氏族（房族）的，而是雜姓。這些姓氏的戶數很少，他們往往要求加入原村寨氏族群體，只要得到氏族群體的同意，並舉行儀式，就算入了族；但他們可以保持原姓，除祭祀祖先的活動不能參加外，其他方面則一律平等對待。這種情況也不必另外修建鼓樓了。（張世珊、楊昌嗣 1992:88）

由以上的例子可以確認，鼓樓過去具有氏族認同性質的文化意涵，至今亦然。

除了以上象徵性意涵之外，鼓樓的社會功能已發展到侗族人民生活的各個活動場所，成為侗族村寨的重要標誌，是侗族歷史上政治、軍事、經濟、文化、藝術、社交、教育等活動中心，兼容著眾多文化內涵，形成了獨具特色的侗族「鼓樓文化」；換言之，鼓樓文化是侗族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

在調查的過程中，部分現況與文獻資料之間，需要修正某些詮釋。就興建鼓樓也有其順序的傳統規範而言，「有的大寨，首先是由某一姓氏開頭建寨時建起的鼓樓，……後遷至這一寨的不同姓氏，如要新建鼓樓，不准超過先建鼓樓的層數」（張柏如 2004:21）從上述之規範，瞭解最早在村寨興建之鼓樓，應為該村寨最高之建築，但在芋頭村的四個鼓樓中，以龍氏鼓樓年代最早，其次為崖上鼓樓，但龍氏鼓樓為單層廳堂氏的鼓樓，而崖上鼓樓的層數卻高於它。推就其原因，從氏族先後進寨之順序，其及財力因素，大致可以得到答案。在芋頭村耆老楊通位父親所保存的《宗譜》中，楊氏祖先在明洪武年間從江西太和縣遷出，輾轉選擇在芋頭界定居。而龍氏到了明嘉靖三年（1508）才遷來芋頭村。龍氏氏族集資完成較早，首先興建龍氏鼓樓，但是楊氏氏族卻是最早遷入建寨，故興建崖上鼓樓時，層數會是該村最高之建築。然而芋頭村擴大村寨面積向東面山谷發展，後來興建的蘆笙鼓樓經過芋頭村三寨的集資，

成為全村之標的性建築，於1994年重建時，結構上拋棄了抬梁式結構，採用穿斗式搭建，故在層數上有了突破。是故興建鼓樓規範，從芋頭村之案例，對傳統已經有所修正，換言之，後遷入之氏族興建之鼓樓，可以高於先遷入氏族之鼓樓層數。

（二）迴龍橋

迴龍橋又名花橋，建築史上稱為橋廊。它集亭、塔、廊、橋於一體，這種橋風格獨具，既有實用價值又有藝術觀賞和民族特色。

侗族迴龍橋有許多稱法：橋上亭廊相連，瓦檐重疊，可供行人避風雨，故有人稱之為「風雨橋」；橋面置欄杆坐凳，可供人歇息乘涼，故有人又稱之為「涼橋」；橋身油漆彩繪，雕梁畫棟，亭閣雋雅，故有人又稱之為「花橋」。在《中華民族故事大系—朝鮮、滿族、侗族·風雨橋的傳說》一文中清楚寫明迴龍橋的起源傳說，主要為村寨一對小夫妻，外出幹活時，路經橋面碰到河水暴漲，一陣大風突然襲來，此時妻子掉下河裡，丈夫遍尋卻找不到妻子。原來，是河底螃蟹精強迫她為妻。女子哭罵的聲音傳到花龍耳中，花龍與螃蟹精的纏鬥從河底轉戰空中。最後，花龍打敗了螃蟹精，戰敗的螃蟹精變為一顆黑石，後人稱之為螃蟹石。後來，男子看見妻子在對面河灘呼喊，將妻子救回。事後決定將河上的小木橋，改建成空中走廊式大木橋，並刻上花龍紋路，祈求花龍守護侗寨。大木橋建成後，舉行慶賀典禮時，天空彩雲飄來，形如長龍，霞光萬丈，眾人細看，正是花龍回來看望大家。因此後人稱這種橋為迴龍橋。芋頭村耆老楊旭昉講述的迴龍橋起源傳說，基本架構與上述故事雷同。唯一差別是以邪惡黑龍取代故事中的螃蟹精，善良白龍取代花龍角色打敗黑龍，侗族人為紀念白龍而建造迴龍橋。⁷有學者認為，迴龍橋之所以採長廊式加蓋屋頂的原因，是為避免木造橋身在經年累月的雨水侵蝕下損壞（江濱 2003:68）。

以上的傳說，以迴龍橋的說法與侗族文化比較相切合。古云：龍為鱗蟲之長，能屈能伸。水中之龍有好有壞，好時與人為善，風調雨順；壞時翻江捲浪。故乾旱水淹時，認為惡龍所致，於是將毒藥投於河中，以求牽制龍王，達到解除洪澇的目的。侗

7 2008年3月31日於芋頭村寨訪談楊旭昉。

族受佛教文化之影響，除用投毒法外，也在寨前下游建造風雨橋，橋上建有寶塔式的橋樓，在橋墩內埋有對付龍王的金屬物，以達到制服龍王之作用（潘世雄 1995:86-97）。

迴龍橋對侗族人來說，風水觀念的精神寄託功能更是不容小覷。認為必須在寨頭或寨尾修築迴龍橋，才能擋住寨子的風水不外流。侗族人擔心寨子裡的好運、吉利、庇祐子孫的好風水，會隨著河水流出寨子，如此一來寨子裡就無法享有長治久安。因此侗族人修築迴龍橋，圍住寨子裡的風水，使寨子裡的居民感到安定。

龍脈在侗族風水觀中佔有相當重要的地位，侗族人的風水觀念認為，只要依循龍脈選址建寨，並依照龍脈走勢興建民居，即可掌握族人運勢，同時不會破壞自然環境，進而與自然共生存。倘若能使龍脈留於寨中，更能為寨子裡的族人帶來吉祥運勢。因此興建迴龍橋時必須要建在寨子下方，以擋住龍脈去向，使龍「迴」游留村寨裡，保持龍脈永續。

芋頭村擁有四座風雨橋，其中步花橋現今較無太大功能，但與其他三座橋在風水上呈現不同的意涵，楊通位：「堂頭橋與堂坪橋是屬於小範圍的迴龍，真正的迴龍橋是離村寨最遠，在芋頭溪下游的寨腳橋，那是大範圍的迴龍，才是整個芋頭村的迴龍。」在此，芋頭村迴龍的意涵就是透過橋的建築本體以修補山勢的龍脈，將龍脈完完全全包圍整個村寨，如此才能留住財富，這就是風雨橋風水上的最大意涵。

前文提及迴龍橋又稱花橋，乃因其上裝飾優美，雕刻華麗，相較於外觀簡樸的民居建築，迴龍橋建築的觀賞作用十分強烈。芋頭村楊武龍：「迴龍橋上面畫了很多花、傳統的花紋或是傳統故事的神話東西，小孩看了很喜歡，因此不願回家了，這裡好玩，流連在這。」⁸ 根據以上的說法，村寨的孩童會因華麗的迴龍橋外觀，被吸引前來迴龍橋嬉戲。走訪芋頭村時發現，村寨裡可供孩童遊戲的其他建築場所，確實沒有比裝飾華美的迴龍橋更能牽引孩子的目光。同時，一般孩童也對水特別喜好親近。侗族人認為人除了肉體之外，還有靈魂存在，相信靈魂不死不滅（王玲 2005:75）。但是孩子們遊戲後，卻會誤把靈魂留置於迴龍橋上，貪戀迴龍橋美麗的裝飾捨不得離開。村

8 2008年3月31日於芋頭村寨訪談楊武龍。

寨人也擔心迴龍橋未能選址在良好的風水位置，並未能依照龍脈興建迴龍橋，孩童的靈魂會被鎖在迴龍橋中。

此外，王玲也提到迴龍橋建築有求嗣作用，婦女久婚不孕，會認為是孩子靈魂受迴龍橋所阻，無法投胎（同上引：75）。在芋頭村中，也能觀察到迴龍橋墩底下均會放置長竹竿，村寨人說其目的是為了方便小孩投胎的靈魂過河。另外村寨人民在興建迴龍橋的過程中，當事人若因其他因素無法參與建造迴龍橋，則會在橋墩底下放置一根木條，以象徵式的共同參與過村寨事務。⁹

從以上的討論中我們知道，侗族人的靈魂觀在迴龍橋中處處可以相連結。關於生死靈魂與橋形象的聯結，侗族人與漢族似乎有著類似的靈魂觀念，橋分兩端，有生與死相對相連；橋上人行走，橋下水流動，顯得較有生命力與活力，有如漢人信仰傳說中的奈何橋概念，即有連結生死的作用。

侗族村寨中有許多大大小小的迴龍橋，而在芋頭村中就建有三座；作為侗族人對自然環境保存吉祥風水的迴龍橋，亦屬芋頭村的公共建築。與村人互動的實質功能以下將依序討論。

首先，迴龍橋最重要的基本功能即為便利交通。現在芋頭村已新闢一條汽車可以通行的聯外道路，但是一般村民進出村寨與農田之間還是選擇田間步行道路，其中將會通過堂頭橋（圖7）與堂坪橋（圖8），因此迴龍橋的交通功能依舊存在。

由於迴龍橋因其修補龍脈所以搭建在芋頭溪的下游，因此寨腳橋（圖9）延伸出標示村寨境界的功能，同時擁有防禦的功能。芋頭村在未開闢新道路之前，田間石板路是唯一進入村寨的途徑，其間必先通過三座迴龍橋，因此盜賊要侵入村寨，只要守住寨腳橋，就能抵擋外力侵襲，保護寨子的安全；倘若失守寨腳橋，芋頭村還有第二防線堂頭橋，以及第三防線堂坪橋，所以迴龍橋也兼具了防禦功能。

迴龍橋不僅有嚴肅的一面，同時也是村寨的社交場所之一。在橋的兩端分別安裝有長板凳，因此寨民可以在此休憩、聊天；而橋位於寨子最外邊的地理位置，則可使外出農忙的侗族人民在此稍作停留休息。故許多男女在農閒時在此對歌，成為休閒的

9 2008年3月31日於芋頭村寨訪談楊旭昉。

最佳場所。同時，精緻的裝飾更是讓孩童流連忘返，成為玩耍的區域。芋頭村在沒有寨門時，迴龍橋就兼具了村寨迎賓、送客等歡唱歌舞的活動場地功能。

根據楊正益說法：芋頭村的迴龍橋除了呈現村寨的全體意志外，也體現工匠個人的藝術觀點。因為興建一座迴龍橋，需要全村集資聚財，故在大木作方面，要完成芋頭村的集體意識；而小木作則為工匠藝術性的展現。這同時也說明了迴龍橋隱約中存有著集寨意識的功能，並具有藝術的性質。

迴龍橋是侗族建築的智慧結晶，兼有實用及美觀性多面性功能，與鼓樓同樣皆為凝聚村寨意識的重要象徵。迴龍橋建築主要由四個部分組成：橋下巨大的石墩，稱為坎、以及木結構的橋身、長廊和屋頂組合而成，形成侗族的獨特建築風格。整座迴龍橋都是以杉木建成，只有在橋面的部分會使用雜木板。整座橋跨主要成是利用卡樺的伸臂木結構來完成，迴龍橋的完成也是不用一釘一鉚，完全使用木頭卡樺方式，這正是侗族建築技藝工法的最高境界。



圖7 寨門(左)與堂頭橋(右)



圖8 堂坪橋



圖9 寨腳橋遺址



圖10 新完工的寨腳橋(迴龍橋)

(三) 薩堂及其他公共建築空間

「薩」在侗語是祖母的意思，薩堂是祭祀祖母、祖先的地方（圖11）。芋頭村內的薩堂，以三角形排列的木柱（杉木）為支撐棚，上方種植藤蔓，以石片架壇，壇下埋有碗、杯、筷等生活用品，堂內並無具體偶像。侗族《祭祖歌》中唱道：「未置門樓，先置地土。」門指的是寨門，而地則指的是薩柄——侗族薩歲女神的祭地。將樓與薩柄相提並論，也就是侗族村寨中的薩堂與鼓樓相互對應，因為薩堂是供奉薩神之所，它反映出侗族人民對女性的崇拜，是母性的象徵。一般而言，薩堂在寨中與鼓樓毗鄰而建，而在寨外則選在進出村寨明顯的位置。然而，在芋頭村中的薩堂雖然位置處於民居群的中央位置，但是卻不在鼓樓附近。而延伸出另一個現象，在芋頭村的四座鼓樓附近，建立了土地公、婆的小廟（圖12、圖13）。土地公婆的形象有如保佑村民的祖母，小廟的祭祀是否取代了薩堂位置，還需要進一步觀察。



圖11 薩堂



圖12 龍氏鼓樓旁土地公、婆小廟



圖13 崖上鼓樓旁土地公小廟

芋頭村還有寨門（圖14）、戲台（圖15）等公共建築。侗寨通常有一到數個寨門，主要是氏族所組成一個寨子就有一個寨門，寨門只是作為寨界的象徵意義。是寨界的空間範圍的起點，所以也是聚集侗人迎接與歡送客人的場所。芋頭村內有四個象徵性

的寨門，其中龍氏鼓樓及崖上鼓樓下方吊腳木柱間，過去是通往芋頭界上寨屬龍氏民居群及楊氏民居群的主要出入口（圖 16）。另外在上寨北側石棧道中亦有一座寨門，是後期北側開發後通往龍氏民居群的寨門（圖 17）。芋頭村內最大的寨門是在芋頭村主要民居群的東方，為進出芋頭村的重要標的建築。修建此寨門是因新開一條可通汽車的石塘大道，因村民認為風水上已在龍脈缺了一個大洞，故在堂頭橋旁修建寨門，以維持芋頭村小迴龍的風水氣場。此寨門為門闕式建築。



圖 14 寨門



圖 15 戲台



圖 16 崖上鼓樓南面向石階



圖 17 崖上門樓

侗戲是侗族地方戲曲，也有百年歷史，故戲台在侗寨建築占有一席之地。侗戲是由侗族敘事大歌發展，故戲台往往搭建於鼓樓一側或對面，通常利用鼓樓坪的場地，以滿足看戲的場地要求。此外在芋頭村中也有一些較新式的建築空間佈局，如學堂、禮堂、衛生站等搭建在蘆笙鼓樓附近，主要也是考量位於村中核心地點，以方便集合村民。

四、民居建築的空間利用

侗族居住的杆欄式住宅與其他民族的杆欄式住宅居住層的佈局方面最顯著不同的是，它的朝前部份設計為通廊，屬前廊後室型，而非多數杆欄式的前堂後室型居住佈局。芋頭村民居與通道縣北方其他受到漢族影響的兩層樓式民居也不一樣，無論是築在山坡旁邊的吊角樓或是平坦地面上的平角樓，幾乎都是三層樓；例外的是芋頭村最東側的兩層建築僅為穀倉或存放器具之用，並非民居建築。此類三層樓民居之各個樓層規劃為不同用途空間，一樓僅為堆放雜物、畜養牲畜，二樓才是作為日常生活起居空間，三樓則為穀倉、預備客房、未出嫁之閨女房與堆放不經常使用之雜物等空間。

第一層空間侗語稱為 *iteng*。底層大致上分為平腳樓和吊腳樓，平腳樓底部利用土石或水泥將地面填平後往上蓋，吊腳樓則是利用長短不一的柱子隨著地形架高，使二層保持水平面，也有兩種方式混合變化使用的狀況。通常為半開放性空間，傳統以木板築牆。牆面四周僅留部分透光、通風，但興建在山坡地的吊腳樓民居，則多好採取全開放性空間。如前所述，雖然一層主要堆放薪柴、農具等物品，並可養豬、雞等牲畜，但亦有民居僅將一層堆放物品，牲畜則養在屋外另建的畜舍。此外，大型牛隻通常不進民居空間，而是圈養在村寨外圍。因民居設有火塘，在一層中還有部份空間為火塘之底部，有四方型或漏斗型兩種型式。近年受現代化影響，常以磚塊將一樓之四面圍起，另設窗戶及門，磚牆可補強房屋結構，輔助木柱的支撐能力，並將一樓的空間發揮到最極致的利用，讓物品的堆置變成整齊乾淨，亦可作為圈養牲畜及浴廁的隔間。另外，因為有水泥、磚塊甚至瓦斯爐，有些民居已經把廚房從二樓的火塘間移至一樓，另建爐灶，並搭配煙囪來使室內通風更好；二樓的火塘僅剩烤火、取暖之功能。

第二層空間侗語稱為 *ngiteng*，是侗族日常生活最主要的起居空間，以戶外樓梯與一樓連接。又分為廊廈、堂屋、火塘間、臥室四大部分，通常以柱子作為隔間的依據，木牆依柱而建，柱與牆合併相連，亦即，很少會有房間內突立著柱子的情形。芋頭村二層空間從2開間到6開間不等，3開間為最多，其次為2開間。一般典型侗族建築是以左右對稱的空間佈局為主，近年來有趨勢將二樓增加廚房的空間。以擁有兩戶的三開間民居建築為例（圖18），由左側樓梯進入二樓空間，前方為一長排開放性廊

廈，二層中央為堂屋，堂屋後方亦有房間，通常作為儲藏空間，亦有將之轉為臥室用途的。左右兩側前方為臥室空間，後方為起居室，亦為火塘間，分為兩個兄弟各自擁有。近年來，受到現代化空間觀念的影響，在二樓起居室的後方常再加建空間，作為廚房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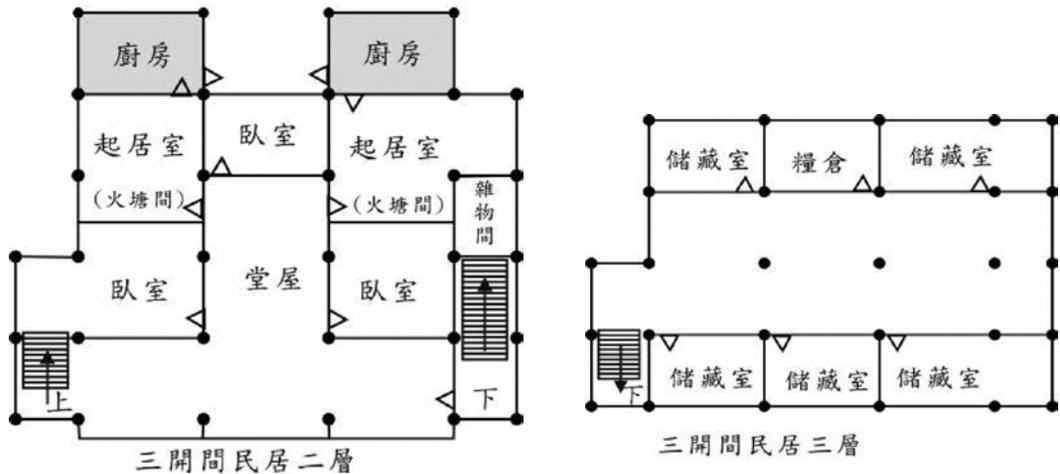


圖 18 芋頭村常見三開間民居的平面空間圖

由於侗族人「分家不分宅」的傳統，即使兄弟成家立業、各自建立家庭之後，都還是會同住一個屋簷下，所以也有一棟民居建築之內就有2戶或3戶人家的情形，故村寨中亦有設計為5開間或6開間的民居。此類民居在空間佈局上大致為左右對稱型，但亦有例外，如圖21中為芋頭村中寨某位楊氏興建的五開間民居即為特例。

廊廈，侗語稱為 *dinlang*，是民居內部主要的公共空間，採開放性三面透空採光，婦女常在此進行需要充足光線的工作，如織布或編籐藍，也常在廊廈曬晾物品，而每當婚嫁、節慶需要擺桌宴請時，長長的廊廈便是接待客人、用餐聊天的地方。在芋頭村中因觀光逐漸開放，亦有將廊廈的部份空間作為臥室使用，甚至將整排透空部份以木板封為牆，再另開幾扇窗採光。

堂屋侗語稱為 *enlang*，與廊廈相連，呈凸字形，中間無隔間，堂屋的朝向即為屋宇的正面。極少數有在堂屋設置神龕、供奉祖先。堂屋通常為閒置空間，而在客人

來訪時與廊廈一起作為宴客的場地。特別的是，在擁有三戶共居的民宅裡，因為空間需求較多，因此亦有將堂屋隔間起來，作為家庭起居的一部份使用。民居中設有火塘 (*sauwei / saubei*) 的房間 (*sum*)，為家庭烹煮食物、用餐、聚會的場所。通常火塘在房間裡的位置並不在正中間，而是稍微偏內或偏外，周遭擺設家具。火塘上方有木架，通常將魚、肉擺置其上，藉著長年的烟燻保存不變質。火塘間雖有採光，但因長期煙燻使得房間內部看來相當陰暗 (圖 19)。

一個火塘四四方，三角架架在中央，
火神被請進火塘，主家時刻都吉祥，
塘內不斷千年火，鼎罐不斷萬年糧，
家業興旺又發達，子子孫孫代代昌。(余達忠 2001:137)

以上侗族詩歌中得知，火塘在侗族民居建築中占有相當重要的地位。一個火塘就代表一個家庭，是社會的最基本單位。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較原始古老的生活習俗，它對民居建築的產生和發展有著重大的影響，因為火塘代表的是家族血緣的延續。

火塘是一重要設置，它不但設置在各個具有杆欄特徵的少數民族宅中，而且在採取其他居住方式的民族中，如藏、蒙、彝等族，甚至台灣原住民族的民居建築中都大量存在。但它們的佈置方式卻各有不同。在杆欄式住居中，侗居火塘大部分佈置在堂屋同處於一大空間之內，部分侗居火塘佈置在後方單獨火塘間，朝向堂屋的一面通常不設隔間，空間彼此連通，而且大多位於前方樓面，即使在半杆欄中也是如此。



圖 19 火塘



圖 20 火塘底部

第三層空間侗語稱為 *samteng*。該空間又可分為兩個夾層，下夾層同樣依柱隔間，通常選擇房屋兩側的長邊來隔間，作為客房或是年輕未婚女性的閨房，以及儲存雜糧等。上夾層則利用下夾層頂部與屋頂的空間，用途如閣樓，堆放桌椅、織布機、木桶等雜物。三樓中央大部分的空間主要是作為曬晾乾糧以及蔬果等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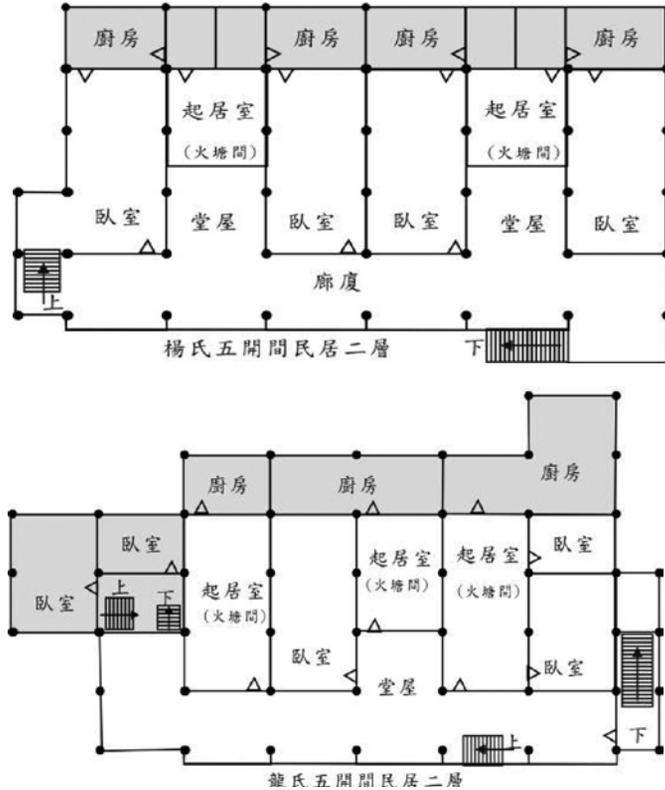


圖 21 芋頭村常見與特例的五開間民居比較圖

屋頂採用雙重檐懸山頂(圖 22)和單檐懸山頂(圖 23)兩種結構，重檐是侗族民居建築典型的外部特徵，適應全年雨量充沛的溫帶山地濕潤氣候。因沒有搭建牆面，有採光和通風的作用，但雨水有可能隨風吹進屋內，因此採用雙層的歇山屋簷達到遮雨效果。此外，部份民居會在屋頂上嵌鑲玻璃片以便光線入屋。新建民居在行上樑儀式時，會在建築正中央的樑畫上八卦和寫下「國泰民安」等吉祥偈語，耆老楊正益認為：「畫八卦是可以穩住民居建築，使建築內的人更旺。」；並在樑上綁上包著一把稻

穗和一塊銅錢的侗布，侗布外放一雙筷子（圖24）。楊正益解釋：「筷子代表一個家庭，放筷子是團結的意思，放銅錢代表財富，稻穗就是豐收，每個新建的房子都會有這些東西。此外，以往在該民居建築內的成員有新生命誕生時，會將胞衣埋入屋子中央的地底下，現今已無此儀式。」

在主體架構方面，可以發現芋頭村的建築都採用穿斗式，並且利用榫卯接合，完全不用釘子。從外觀可以看出，民居建築都是呈現倒金字塔型（圖25），第三層最寬，由上而下慢慢往內收進；第一層最窄，據調查，其主要是配合山坡地形，節省佔地面積以便讓出巷弄空間。在民居側邊山牆面設置樓梯，以保持建築平衡，同時也節省房舍內部空間，讓小小一塊建築面積充分發揮使用極限。

芋頭村民居主要搭建在芋頭溪兩旁，除了就近取得生活用水，還可在溪邊洗衣、洗菜，距離較遠的民居會挖水塘儲水，水塘除了儲水，還具有養魚、儲木、灌溉以及防火等作用。



圖22 重檐懸山頂



圖23 單檐懸山頂



圖24 八卦、侗布、筷子



圖25 下窄上寬的倒金字塔型式建築



圖 26 泰山石敢當

流水是財源滾滾的象徵，臨水而居雖然便利，但河川彎曲，直接正對河川流經路線，煞氣直接衝進家屋，因此容易造成血光之災。若是從屋後過來，還容易有「犯小人」的問題。芋頭村耆老楊通位認為：遇此路衝或河衝的問題，可以在面對煞氣的方向，擺放由「道門先生」親手提寫的「泰山石敢當」（圖26），以阻擋煞氣。

整體而言，芋頭村倒金字塔型的侗族建築，附合山坡地形，都是根據環境條件來適應、搭配和結合，並創造最大空間利用，同時木構建築擁有防潮、遮陽、擋雨、通風、排煙、防震等功能，因設有火塘，同時還有保暖的效果。無論其日照、雨水、風向、到選址都經過縝密的思考，妥善運用本身條件和材料特性，達到與自然和諧共生。

五、結語

芋頭侗寨強調以鼓樓群為中心的空間佈局，亦滿足了以三個姓氏家族各自為核心的社會組織結構，依芋頭村整體佈局而論，蘆笙鼓樓也成功地整合三個寨的村民。

村寨中鼓樓所立足的神聖空間位址，在風水上有如安放於村寨之穴位上。鼓樓高於每間民居建築的傳統規範，意謂著公共事務無論其權力、地位、身份等永遠位居於各戶家庭之上。在外觀結構上，也巧妙地將奇數重檐層與偶數屋檐相互對應。

迴龍橋成功地將穩重厚實的橋墩、簡單樸素的懸臂支梁以及典雅飄逸的廊、亭、閣等三大部分結合於一身。整體建築形象，充滿了一種傳統和諧的古樸韻味。

在村寨中保存著分家不分房的習俗，幾個家庭共同居住在同一幢木屋內，加上廊廈的共用，達到不分你我的公共空間性質，更體現分家不分房、兄弟齊心團結的傳統。就民居建築而言，採用順應山坡地勢的方法，以減少對山地的破壞，也達到了生態目標。

在芋頭村中雄渾壯觀的鼓樓、高貴典雅的風雨橋以及依山就勢的「吊腳樓」民居建築，充分地體現侗族人文與自然和諧統一的傳統理念。

參考文獻

王 玲

2005 侗族風雨橋的文化特性。黔西南民族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 (1):74-76。

王繼英

1990 侗族鼓樓產生及發展時代新探。貴州民族研究 (1):69-73。

江 濱

2003 天人合一的建築文化特色：桂北侗族民居建築概述。藝術探索 (2):65-69。

余達忠

1989 侗族鼓樓文化的層面分析。貴州民族研究 (3):44-48。

2001 侗族民居。深圳：華夏文化藝術出版社。

林淑蓉

2004 侗族社會的階序與權力：以貴州侗人的人群關係為例。發表於「階序與權力學術研討會」，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主辦，臺北，10月6-8日。

通道侗族自治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

1999 通道縣誌。北京：民族出版社。

張世珊、楊昌嗣編著

1992 侗族文化概論。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

張柏如

2004 侗族建築藝術。長沙：湖南美術出版社。

過 偉

1993 侗族民間敘事文學。廣西：人民出版社。

楊通山

1982 侗族民間故事選。上海：上海文藝。

潘世雄

1995 侗族鼓樓和風雨橋建築的緣起。廣西民族研究 (3):86-97。